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柯佩吟

電話：(03)3322101#7452

電子信箱：10034601@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100839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735100E1110083961_10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共同合作辦理之「111年度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近土親農『食農學堂』教師研習計畫」第二階段研習場次資訊，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15815號函辦理。
- 二、旨揭活動為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合作辦理，共計於全國各縣市推動辦理16場次。
- 三、為廣邀學校教師共同關懷環境與飲食之重要課題，並在教學課程中帶領學生進行實踐，爰各研習場次均提供參與教師1份種子教材包份，俾使研習結束後實際於教學課程進行研習實踐，旨揭相關內容請參閱附件，請轉知並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研習活動。
- 四、因應防疫，若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或有發燒、身體不適等情形者，請勿出席；報到時請配合體溫

學務處

111/09/07 09:17



1110009971

有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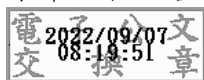
量測及手部清消，會議期間請維持社交距離並全程佩戴口罩，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規範配合辦理。

五、本案參與人員由各所屬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假登記。

六、檢附「111年度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近土親農-食農學堂」教師研習計畫及場次表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



裝

訂

線